

中共乐昌市卫生健康局党组

乐卫党组〔2025〕4号



关于李仁杰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：

经2025年1月14日中共乐昌市卫生健康局党组研究，并经2025年2月28日市委组织部部务会同意，决定：

李仁杰同志聘任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副主任（副所长），其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吴凌霄同志聘任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副主任（副所长），其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邓秀发同志聘任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副主任（副所长），其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李铁来同志聘任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副主任（副所长），其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邝文霞同志（女）聘任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副主任（副所长），其原任职务自然免除；

谷小俭同志聘任为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（市卫生监督所）副主任（副所长），其原任职务自然免除。

中共乐昌市卫生健康局党组

2025年1月14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委编办，市人社局，各镇卫生院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，直属各单位，局各股室。

乐昌市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5年2月28日印发
